

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管报送数据检核系统建设项目（二次）公开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HLZB-JLCC-2023102）

项目所在地区：吉林省, 长春市, 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管报送数据检核系统建设项目（二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95 万元，招标人为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拟选择 1 家厂商为吉林银行建设监管报送数据检核系统软件一套；（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招标需求及技术规范书”）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管报送数据检核系统建设项目（二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管报送数据检核系统建设项目（二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详见招标公告；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12 月 20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3 年 12 月 26 日 16 时 00 分

获取方式：线上获取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1 月 10 日 09 时 00 分

递交方式：汇龙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第一开标室（吉林省长春市南关区南四环路 4266 号华友·华城国际 11 号楼 9 楼）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01 月 10 日 09 时 00 分

开标地点：汇龙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第一开标室（吉林省长春市南关区南四环路 4266 号华友·华城国际 11 号楼 9 楼）

七、其他

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管报送数据检核系统建设项目（二次）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管报送数据检核系统建设项目（二次）的潜在投标人应在长春市南关区南四环路 4266 号华友·华城国际 11 号楼 9 楼 909 室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 年 01 月 10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HLZB-JLCC-2023102；
- 2、项目名称：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管报送数据检核系统建设项目（二次）；
- 3、预算金额（最高限价）：950,000.00 元；
- 4、采购内容：拟选择 1 家厂商为吉林银行建设监管报送数据检核系统软件一套；（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招标需求及技术规范书”）
- 5、合同履行期限（交货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4 年 2 月 29 日前完成监管报送数据检核系统的系统基础功能，并且包括 EAST 系统与 1104 系统、大集中系统与 1104 系统、大集中系统与金融基础数据系统数据检核使用，并达到上线标准；2024 年 5 月 30 前完成监管报送数据检核系统中 1104 系统与客户风险系统、EAST 系统与客户风险系统、大集中系统与存保 2.0 系统、金融基础数据系统与存保 2.0 系统数据检核使用，并达到上线标准；
-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能将本项目的整体或部分进行转包。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具备软件企业认定资质证书，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
 - （2）投标人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近三年度（2020-2022 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投标人成立不足三年的，提供自成立年份至 2022 年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出具的健全财务审计报告，若投标人为 2022 年以后注册成立的公司，提供加盖公章的财务报表）；
 - （3）投标人需提供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
 - （4）不接受被政府列入取消投标资格期限内的企业或个人参加投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5）本项目不接受被“信用中国”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

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被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参与投标(详见财库[2016]125号文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渠道查询;

(6) 投标人需提供企业无行贿犯罪记录证明,投标人自行登录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官网截图;

(7)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8) 投标人须为原厂参加本项目投标;

(9) 具有丰富的国内、外同类项目实施和服务经验,在近3年(2021年1月-2023年12月)成功实施过支持面向监管报送类的监管报送数据检核、跨系统校验、数据质量检核、数据校验工具/系统/平台项目至少3个,并能够充分理解吉林银行战略转型目标,实现吉林银行向国际、国内先进的银行靠拢、转型的战略目标;

(10) 投标人应能够开增值税专用发票,中标后应向招标人开具符合法律要求的增值税专用发票(若中标人为免税企业并开具普通增值税发票,则需在中标价基础上扣减对应行业一般纳税人增值税率计算的增值税税款。)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3年12月20日至2023年12月26日,每天上午09:00至11:30,下午13:30至16: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和公休日除外);

2、地点:汇龙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3、方式:线上获取,凡有意参加者,获取招标文件时请将以下材料加盖公章(鲜章)的彩色复印件PDF格式且内容清晰可辨,发送到邮箱(15643154845@163.com),邮件标题请注明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并电话通知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代理机构在核实投标人资料没有问题后发送购买招标文件登记表,投标人将购买招标文件登记表填写完整及缴纳文件费付款凭证再发送至招标代理机构邮箱,完成以上要求方为购买招标文件成功;

(1) 营业执照副本;

(3) 针对本项目及对应编号法人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身份证;

(4) 法人身份证明书(附法人身份证正反面);

4、售价:招标文件500元/套,过期不售,售后不退。



四、投标文件提交

- 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 2024年01月10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 2、地点: 汇龙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第一开标室(吉林省长春市南关区南四环路4266号华友·华城国际11号楼9楼)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投标人所提供的资格后审资料应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 招标人不予受理;
3. 有效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三家时, 招标人另行组织招标;
4. 请各投标人随时关注网站公告内容, 若本项目招标文件中内容有变更, 均在网站发布, 请以本项目变更公告中的内容为准;
5.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 其他网站转载无效。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招标人信息

名称: 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长春市东南湖大路1817号
联系方式: 齐先生 0431-84992849

2. 招标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汇龙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吉林省长春市南关区南四环路4266号华友·华城国际11号楼9楼
联系方式: 王明新、贾丽爽 15643154845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王明新、贾丽爽
电话: 15643154845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 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长春市东南湖大路 1817 号

联 系 人：齐先生

电 话：0431-84992849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汇龙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吉林省长春市南关区南四环路 4266 号华友·华城国际 11 号楼 9 楼

联 系 人：王明新、贾丽爽

电 话：15643154845

电子邮件：15643154845@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王明新（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汇龙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